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AO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8)

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5年9月19日(星期五)上午9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招遠市溫泉路118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藉以處理以下事項：

特別決議案

審議及批准以下事項為特別決議案：

1. 建議取消監事會

「動議：

批准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22日的通函內所載建議取消監事會。」

2.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動議：

(a) 批准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22日的通函內所載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及

* 僅供識別

- (b) 授權本公司的授權代表作出所有有關行動或事宜，並採取所有有關措施及簽立其認為對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生效屬必要、適當或適宜的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尋求批准該等文件及安排在中國及香港的相關政府部門進行登記及備案。」

授予董事會處理上述相關事宜的權力，將自臨時股東大會通過該決議案之日起生效。

3. 建議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

「動議：

- (a) 批准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22日的通函內所載建議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及
- (b) 授權本公司的授權代表作出所有有關行動或事宜，並採取所有有關措施及簽立其認為對建議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生效屬必要、適當或事宜的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尋求批准該等文件及安排在中國及香港的相關政府部門進行登記及備案。」

授予董事會處理上述相關事宜的權力，將自臨時股東大會通過該決議案之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姜桂鵬

中國·招遠市，2025年8月22日

附註：

1.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文件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22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 為釐定有權出席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5年9月15日至2025年9月19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在該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本公司股東最遲須於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香港時間)或之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遞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持有人而言，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或本公司於中國的營業地址(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地址為中國山東省招遠市溫泉路118號)。
3. 於2025年9月19日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該會議上作表決。
4. 若股東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出席大會，其代理人只能於以投票方式表決時方可行使表決權。
5.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的H股持有人及內資股持有人，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的代理人(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的股東，該代理人只能於以投票方式表決時方可行使表決權，欲委任一名或以上代理人的股東應先細閱隨附的通函。
6. 如委派代理人代表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代理人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註明簽發日期並經代理人或其法定代理人正式簽署的授權文據。如屬法人股東的法定代表人，該法定代表人必須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及證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文件。如法人股東委派其法定代表人以外的公司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代表必須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及加蓋法人股東的公司印章及由其法定代表人正式簽署的授權文據。
7. 倘若代理人委任表格由任何人士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為簽署，則該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由公證律師證明。該等經公證律師公證的授權簽署的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的副本及代理人委任表格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24小時前送達：(i)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ii)本公司於中國之營業地址(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
8. 預期臨時股東大會舉行不會超過半天，出席之股東及代理人須自行安排交通往返及住宿，有關費用由彼等自行負責。

本公司於中國的營業地址：

中國山東省招遠市溫泉路118號

電話：(86 535) 8256086

傳真：(86 535) 8227541

郵政編碼：265400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姜桂鵬先生、段磊先生、王立剛先生及王培武先生

非執行董事：

龍翼先生、李廣輝先生及欒文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魏俊浩先生及申士富先生